

证券代码：874488

证券简称：利思德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江苏利思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28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金忠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管理制度中关于股东会召开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200 万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，列席 8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改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24 年度的相关审计工作。

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江苏利思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72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江苏利思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

江苏利思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30 日